

证券代码：874133

证券简称：提牛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半导体清洗设备生产基地项目	21,535.79	21,535.79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736.54	5,736.54
3	营销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2,727.67	2,727.67
合计		30,000.00	30,00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投资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方式自筹解决。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大于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超出部分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扬、居家奇、闫雪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